

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为提升公司在高分子防水材料领域的市场竞争力，满足市场对节能环保高分子防水卷材的需求，更好的实施业务发展战略，公司拟在苏州市吴江区设立全资子公司“苏州凯伦高分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）。苏州凯伦高分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,0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出资，占其全部股权的 100%。

2019 年 1 月 28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苏州凯伦高分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工商核名为准）
- 2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3,000 万元
- 3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刘吉明
- 5、注册地址：苏州市
- 6、业务范围：新型高分子节能环保建筑防水材料。

7、股东名称、出资方式及出资额、资金来源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出资方式	认缴出资额	资金来源
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	货币	3,000 万元	自有资金

以上事项最终以工商登记备案的内容为准。

三、投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

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，通过设立全资子公司实施业务整合、优化资源配置，有利于完善公司产业布局，更好的拓展市场空间，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，对公司具有积极的战略意义。

该全资子公司成立后，将独立财务核算，健全机构，完善机制，加强各项管理。本次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，投资风险可控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存在的风险

该全资子公司设立后可能存在公司管理、资源配置、行业竞争、人力资源和宏观政策影响等风险。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作，并完善内部控制流程，培养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 月 28 日